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翔股票
基金主代码	110013
交易代码	110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1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571,269.9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红利股，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追求更高收益，回避市场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中信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1,766,838.18
2.本期利润	30,624,110.8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0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9,397,904.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0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73%	1.50%	6.43%	1.35%	-1.70%	0.15%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投资红利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

(2)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3)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4)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同一权证的比例不超过该权证的10%。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6)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7)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它投资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性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或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比例不在限制之内，但基金管理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三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自基金转型后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8.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2.20%。

4.本基金由原基金科翔于2008年11月13日转型而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芳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	2007-7-12	-	6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兼基金科翔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受流动性和通货膨胀影响，四季度A股市场大幅振荡，明显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11月11日以前，市场呈现单边上涨态势。美国再次实施量化宽松政策推动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扬，国内资产价格也跟随上涨，过多的流动性导致国内物价水平明显上升，受此影响，有色、煤炭等资产类股票大幅上扬，农业、渔业及化肥等通胀受益类行业也表现出色；第二阶段为11月11日以后，物价水平的急速上扬引起政府的高度关注，市场对政策紧缩的预期逐步加强。两次加息，多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后，短期资金市场利率急剧上升，市场出现普跌。医药、百货、白酒等非周期类公司以及前期强势的中小股票调整幅度较大，周期性股票也从前期高点大幅回落。

基于对中国经济的乐观判断，本基金于报告期保持了较高的股票仓位，并根据市场情况灵活把握可转债的投资机会，取得了一定收益。股票方面，基于对流动性过剩和通胀上升的判断，本基金在季度初适当减持了部分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加大了煤炭、有色等资产相关股票以及化肥、农业等通胀受益相关股票的配置。政策紧缩预期明确以后，适当减持了上述相关资产，增加了持续或长能力较强，具有安全边际的股票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50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43%。

4.4.3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一季度，通胀压力依然较大，政府有可能出台进一步的紧缩政策，预期存款准备金率和基准利率仍有上调可能，这在很大程度上将抑制市场的上升空间。但2011年作为“十二五规划”开局元年，经济结构调整的方向和力度值得关注，资本市场与经济转型的联动可能蕴含着较好的投资机会。

未来我们依然注重对企业的深入研究和精挑细选，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企业的经营性现金流，以期在那些有良好现金分红能力的企业中找出那些能持续成长或者成长超出预期的优质企业，努力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29,396,898.48	85.46
	其中：股票	529,396,898.48	85.46
2	固定收益投资	30,449,882.91	4.92
	其中：债券	30,449,882.91	4.9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779,362.53	8.68
6	其他各项资产	5,863,466.21	0.95
7	合计	619,489,610.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0,470,578.50	3.36
B	采掘业	16,341,000.00	2.68
C	制造业	224,024,063.13	36.76
C0	食品、饮料	37,596,617.10	6.17
C1	纺织、服装、皮毛	7,440,300.00	1.22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27,545,700.00	4.52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3,760,696.99	5.54
C5	电子	2,009,100.00	0.33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36,986,962.85	6.07
C8	医药、生物制品	76,686,505.39	12.58
C99	其他制造业	1,998,180.80	0.33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052,611.20	2.14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7,930,625.08	1.30
G	信息技术业	88,204,446.73	14.4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52,475,578.54	8.61
I	金融、保险业	58,652,000.00	9.62
J	房地产业	37,525,967.30	6.16
K	社会服务业	10,720,028.00	1.7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529,396,898.48	86.8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13	丽珠集团	1,298,855	56,915,826.10	9.34
2	000063	中兴通讯	2,035,782	55,576,848.60	9.12
3	601318	中国平安	700,000	39,312,000.00	6.45
4	600963	岳阳纸业	2,730,000	27,545,700.00	4.52
5	600498	烽火通信	619,928	25,640,222.08	4.21
6	002157	正邦科技	1,086,470	18,632,960.50	3.06
7	600486	扬农化工	719,907	18,408,021.99	3.02
8	002146	荣盛发展	1,100,000	14,949,000.00	2.45
9	000581	威孚高科	399,999	14,859,962.85	2.44
10	600089	特变电工	700,000	13,062,000.00	2.1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30,072,000.00	4.93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377,882.91	0.06
7	其他	-	-
8	合计	30,449,882.91	5.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29	08央行票据29	300,000	30,072,000.00	4.93
2	126729	燕京转债	2,801	377,882.91	0.06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11,280.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614,484.8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11,724.26
5	应收申购款	1,225,976.6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63,466.21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8,901,036.2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4,673,783.4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9,003,549.6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4,571,269.97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科翔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221号)；

2.《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科汇、科讯、科翔证券投资基金上市、扩募和续期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1]11号文)；

5.《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110009
交易代码	11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6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04,020,131.42份
投资目标	追求超过基准的投资回报及长期稳健的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深入基本面研究为主导进行投资，以“自下而上”精选价值被低估、具备持续增长能力的优势企业为主，结合“自上而下”精选最优行业，动态寻找优势企业与景气行业的最佳结合，构建投资组合。通过调整行业配置偏离度与个股的深入研究来控制风险，寻求超越基准的回报及长期可持续的资产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20%×上证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型股票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69,387,266.15
2.本期利润	326,753,485.5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269,024,879.4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2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个月	4.34%	1.48%	5.19%	1.42%	-0.85%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3)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

(4)本基金投资股权分置改革中产生的权证，在任何交易日买入的总金额，不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公司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同一权证的比例不超过该权证的10%。其它权证的投资比例，遵从法规或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5)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6)基金合同约定，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它投资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性规定，本基金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上述比例限制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从其规定。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或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原因导致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约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3.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5.89%。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欣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经理	2006-6-13	-	9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管理部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研究部副总经理、基金科瑞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0年四季度A股市场先扬后抑，上证指数略有上涨。国庆期间美国QE2的推出点燃了煤炭、有色等资源股的热情，并带动各周期板块掀起了一波强劲反弹行情。但随着中国10月、11月CPI连续超预期，通胀预期和调控压力骤增，受制于调控预期的银行、地产板块再次大幅回落引领市场走低，各类抗通胀板块则相对走强，其中TMT板块因行业持续超预期而再创新高，成为年度表现最突出板块。而12月份美国出乎意料的大减税政策，使市场大幅提升了美国经济转好的预期，与美国经济紧密相关的原油、大宗商品走强，相应煤炭、有色板块再次崛起，表现突出。

四季度本基金基于对国内通货膨胀和美国经济超预期的判断，加大了对农资农化行业及与原油上涨受益个股的配置，提升了组合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52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19%。

4.4.3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阶段，国内通货膨胀形势的复杂性和持续性可能超出预期，在通胀没有得到明确控制之前，市场对宏观调控的担忧很难消除，这也将制约整个市场的表现。而在当前市场整体估值偏低的背景下，2011年1月份后短期的CPI数据企稳和流动性缓解可能使得市场有阶段性活跃表现，各类板块、个股表现可能分化较大。

基于上述判断，未来本基金将重点从两方面着手调整组合。一是围绕下阶段的几大方向：美国经济超预期增长带来的油价和商品价格上涨、国内人民币升值预期再次强烈和地产调控政策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机会来对组合作阶段性调整；二是把工作重心放在对企业的深入研究和精挑细选上，着眼于找出那些能持续成长或者成长超出预期的优质企业重点投资，努力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回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27,464,984.91	90.48
	其中：股票	6,627,464,984.91	90.4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55,714,004.16	8.95
6	其他各项资产	41,999,472.58	0.57
7	合计	7,325,178,461.6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00,269,915.04	2.76
B	采掘业	161,563,943.80	2.22
C	制造业	2,717,730,389.44	37.39
C0	食品、饮料	609,345,862.42	8.38
C1	纺织、服装、皮毛	17,553,800.00	0.24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81,268,338.44	2.49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790,191,810.13	10.87
C5	电子	27,659,149.96	0.38
C6	金属、非金属	219,509,481.60	3.02
C7	机械、设备、仪表	331,199,866.93	4.56
C8	医药、生物制品	541,002,079.96	7.44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8,421,998.76	0.94
E	建筑业	121,084,473.20	1.67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152,637,938.01	2.10
G	信息技术业	754,760,827.79	10.3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70,767,732.37	6.48
I	金融、保险业	844,765,062.20	11.62
J	房地产业	906,797,463.83	12.47
K	社会服务业	225,842,240.47	3.11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2,823,000.00	0.04
M	综合类	-	-
	合计	6,627,464,984.91	91.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63	中兴通讯	20,999,909	573,297,515.70	7.89
2	601318	中国平安	8,000,000	449,280,000.00	6.18
3	000568	泸州老窖	5,000,000	204,500,000.00	2.81
4	000513	丽珠集团	4,223,651	185,080,386.82	2.55
5	000792	盐湖钾肥	2,509,706	166,242,925.44	2.29
6	000001	深发展A	9,200,000	145,268,000.00	2.00
7	000046	泛海建设	16,004,607	143,721,370.86	1.98
8	000069	华侨城A	11,503,706	139,770,027.90	1.92
9	000860	顺鑫农业	5,503,223	125,198,323.25	1.72
10	600000	浦发银行	10,000,000	123,900,000.00	1.7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14,012.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100,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1,848.14
5	应收申购款	3,743,612.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999,472.58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85,857,082.1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3,058,586.8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84,895,537.5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04,020,131.42

§7 备查文件目录

7.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7.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 第四季度报告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0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110012
交易代码	11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0月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79,974,506.5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价值型股票和固定收益品种，追求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追求更高收益，回避市场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价值指数收益率×6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0年10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755,276.44
2.本期利润	151,896,716.9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71,163,491.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9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12%	1.46%	1.70%	1.08%	5.42%	0.38%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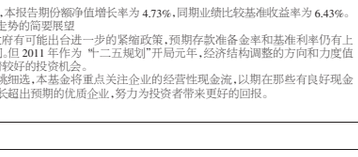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44%。

1.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基金投资比例的约定：

1)本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2)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

3)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30%—80%；

4)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5)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

6)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7)基金的投资组合中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8)权证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权证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138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9)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比例遵照《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10)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遵照《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11)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修改或取消上述限制规定时，本基金不受上述投资组合限制并相应修改限制规定。

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不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基金由原基金科汇于2008年10月9日转型而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